

证券代码：838526

证券简称：鑫英泰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鑫英泰科技园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易国华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

式准则第9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董事会编制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情见公司公告《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2025年董事会工作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将公司2025年总经理工作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之规定，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之规定，根据 2026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

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现制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2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59,878,479 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910,035.28 元。详情见公司公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26-008）。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其他需要证券资质业务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情见公司公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专利权质押、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供应链金融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方式、公司合法拥有的专利权作为质

押、公司合法拥有的抵押物作为抵押，关联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方式、担保内容等以最终银行审批及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授信期限以与商业银行签订的最终授信协议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综合授信的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审批通过新的综合授信止。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做出如下预测：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银行授信情况以及银行对授信的相关政策要求，预计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国华、王乔珍夫妇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宜提供连带担保责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详情见公司公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关联的董事易国华、王乔珍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上第一、第二、第四至第九项议案内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以上议案，详情见股东会

会议通知。详情见公司公告《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决议。

湖北鑫英泰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7 日